

科技部 函

地址：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
聯絡人：高鴻文 專員
電話：(02)2737-7571
電子信箱：hwkao@most.gov.tw

受文者：國立清華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4月18日
發文字號：科部產字第107002600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107T0P001485_107D2009162-02.pdf、107T0P001485_107D2009163-01.pdf)

主旨：修正「科技部補助新型態產學研鏈結計畫作業要點」部分規定，並自即日生效，請查照。

說明：

- 一、檢送「科技部補助新型態產學研鏈結計畫作業要點」修正後全文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
- 二、各價創計畫如有符合作業要點第十一點所訂免予上繳或減免上繳比例之資格條件，請執行機構務必於本部科技研發成果資訊系統(STRIKE)詳實登錄相關技術作價合約資訊，並函報本部備查。

正本：公私立大專校院受補助單位（共174單位）

副本：本部各司處（共23單位）、新型態產學研鏈結計畫辦公室(陳炳輝教授)、產學研鏈結中心(均含附件)



部長陳良基